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科技或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华东科技，股票代码000727）2014年8月11日、13日、14日涨幅较大，同时市场传闻较多，公司特此作出澄清，具体如下：

一、 传闻情况

传闻（1）来源同花顺综合的《龙虎榜：游资疯狂追捧全息手机概念股》一文中提到“……从盘面上看，全息手机概念股近期遭到资金持续爆炒，此前亿思达正式推出全球首款全息手机 takee，并在短短的七天时间预订量已超过 50 万部。今日再度有三只全息手机概念股深天马 A，金刚玻璃、华东科技强势涨停……”；

传闻（2）新浪微博 ID “神光投资内参” 一篇《稀土案败诉或倒逼改革政策出台 稀土永磁股强势涨停》中提到“……华东科技则在 12 年收购深圳磁通电子、深圳展盛科技及深圳中联数源电子三家公司的自然人股东所持股权。”。

二、 澄清说明

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传闻说明如下：

传闻（1）不实。公司不存在全息手机概念的业务和产品。

传闻（2）不实。公司不存在稀土永磁概念的业务，可详见 2010 年 11 月 24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 2010-059《澄清公告》，已对此事项进行了澄清说明。

三、 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通过内部自查、向大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等方式，核实了

以下关注问题: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3、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4、公司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期间未有买卖公司股票;
- 5、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 6、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四、必要提示

- 1、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中,存在不确定性。
- 2、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14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计盈利约600万元-800万元。具体数据以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

以上公司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4-038)于2014年7月2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请投资者查阅,注意投资风险。

-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南京华东电子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15日